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

枣科协字〔2020〕8号

关于开展枣庄市 第二十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科学技术协会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，各有关部门，各市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提升我市自然科学学术水平，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自主创新能力，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推动学术建设与学科发展，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学术成果、一批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科技建议，助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科学技术协会决定开展枣庄市第二十届自然

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评选领导小组

为加强第二十届优秀学术成果奖领导，成立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科学技术协会有关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附后。

二、学术成果内容及形式

成果内容包括自然科学、工程技术科学、交叉边缘科学方面的学术成果，成果形式包括在正式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，在泰山科技论坛、墨子科技论坛等重要学术会议上交流的论文，在正式学术刊物上发表的科学考察报告，正式出版的著作，依托学术研究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显著的书面科技建议等。已获取省级以上正式奖励（含科协、学会）的，不在评选之列。

三、申报对象

我市企事业单位、大中专院校、科研院所等社会各领域科技工作者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第二十届自然科学学术成果奖申报工作从文件下发之日起开始，报送至各征集处时间截止到2020年4月15日；各征集处报送至市科协学会部时间截止到2020年4月25日；逾期申报不予受理。请各单位接到本通知后做好通知下发和成果征集、整理、上报工作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市科协所属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为直属评审推荐单位，负

责本学会内学术成果的征集、资格审查和初评；各区（市）科协负责本区（市）内学术成果的征集、资格审查和初评；市科协学会服务中心负责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学术成果的征集、资格审查和初评。市评选办公室不受理个人报送。学术成果只能通过一个渠道报送，重复报送者取消参评资格（各征集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见附件4）。

枣庄学院、枣庄职业学院、枣庄科技职业学院为直属评审推荐单位，学院科协（科研处）负责本校学术成果的征集、资格审查和初评，高校参评的学术成果不再通过其他渠道申报。

学术成果资格审查和初评无异议后连同填写的《枣庄市第二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申报汇总表》交给市评选办公室，由市评审委员会各专业评审组进行评审，市评审委员会对专业评审组的评审结果进行裁定。市评选领导小组协调处理学术成果奖实施中的的重大问题。

六、申报要求

1、申报的成果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正式发表或重要学术会议上交流使用的。版权单位和第一作者为我市地域。

2、参评人员需填写上报《枣庄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评审表》两份，同时提报电子版。署名及位次在评审表上填写清楚，个人做出声明、承诺并签字。经工作单位同意后在封面盖章。凡已发表稿件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共两份（要附加所发表刊物、著作的封面、版权页、完整目录）及获奖证书的复印件，

统一用 A4 纸双面打印。各申报单位要将参评论文进行汇总交到各征集处，填写上报《枣庄市第二十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申报汇总表》一份，同时提报电子版材料。

3、论文如属会议交流成果，未公开发表，需在山东省品牌学术活动“泰山科技论坛”、枣庄市品牌学术活动“墨子科技论坛”或全国性全省性重要学术会议上交流使用，须出示会议组织单位的证明材料。并按期刊发表论文格式要求撰写上报（题目、作者、摘要、正文、参考文献）。

4、科技建议类成果出具被采纳的原始材料（批示、文件等，可以是复印件），实施建议后产生经济、社会效益的证明材料（该材料应由采纳建议的主管部门或相关的权威部门出具）。

5、自然科学、交叉边缘科学参评成果要按顺序注明作者，但不能超过 4 人。工程技术科学参评成果作者不能超过 5 人。

七、结果运用

对获得市学术成果奖的科技人员，其学术成果奖作为考核、任职、表彰奖励以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对优秀学术成果作者（一、二、三等奖）颁发证书。并择优推荐参加山东省自然科学学术创新奖、淮海科技奖的评选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 斐 马 帅

联系电话：0632-8059006

E-mail: kxxh3324123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枣庄市新城光明大道 2865 号 市科协学会部

邮 编：277800

文件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zzkx.org.cn>（市科协网站）

附件：

- 1、枣庄市第二十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评选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- 2、枣庄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评审表
- 3、枣庄市第二十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申报汇总表
- 4、各学术成果征集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

附件 1:

枣庄市第二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 评选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: 李宏岚 市科协主席、党组书记

副组长: 杨光成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

王金山 市科协副主席

成 员: 李永丹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技与职建科科长、四级调研员

李 斐 市科协学会部部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科协，王金山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李斐同志为办公室副主任，负责日常工作。

附件 2:

编号 _____

枣庄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 评审表

成果名称 _____

作者姓名	工作单位及职称	联系电话

工作单位（盖章）： _____

<p>成果摘要（由作者本人填写）</p>		
<p>何时在何种学术会议或刊物上发表或被采纳</p>		
<p>该成果曾受何种奖励</p>		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声明</p>	<p>本人郑重承诺： 该学术成果的原创性和真实性， 并承担一切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第一申报人签名：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资格审查和初评意见</p>	<p>资格审查意见：</p> <p>初 审 等 级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评审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市专业评审组 评语及评审等级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组长签字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枣庄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 成果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市评委会主任 签 字 市 评 委 会 盖 章 年 月 日</p>

要 求：

- 1、凡申报评选的成果，须填写本表一式二份，附原件一份，复印件一份；
- 2、本表请用钢笔填写或打印，字迹要清楚。内容摘要 500 字左右。

附件 4:

各学术成果征集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	征集单位	联系人	办公电话	手机号
市直部门	市科协学会服务中心	孔 丽	8059008	18706321976
滕州市	滕州市科协	刘喜燕	5583725	13563223799
市中区	市中区科协	邵泽芳	3083267	13806321068
高新区	高新区科技局	蒋莉娜	8696863	18206518511
薛城区	薛城区科协	孔 坛	4412049	13963257267
山亭区	山亭区科协	管友涛	8811986	15263222958
峯城区	峯城区科协	吴 腾	7711259	18763246159
台儿庄区	台儿庄区科协	张艳梅	6611525	15589278096
市级学会	枣庄市医学会	盛 敏	3227277	13906321568
市级学会	枣庄市土木工程学会	刘 华	8665528	18613655828
市级学会	枣庄市机电安全工程学会	杨清运		18866328568
市级学会	枣庄市化学化工学会	石义军		18769294681
市级学会	枣庄市博士联谊会	闫 昕		18264278723
市级学会	枣庄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	陈 强		18963299977
市级学会	枣庄市护理学会	朱淑兰		15562216687
市级学会	枣庄市抗癌协会	梁家银	5268006	13863259978
市级学会	枣庄市中医药学会	曹 谦	3068919	
市级学会	枣庄市中西医结合学会	王 哲		13156023456
市级学会	枣庄市针灸学会	柴一峰		15966753263
市级学会	枣庄市康复医学会	王相璞		15863223839